



大兴区长子营镇三水厂水源井迁建项目

资格预审公告

一、招标条件



大兴区长子营镇三水厂水源井迁建项目（招标项目编号：无），已由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关于大兴区长子营镇三水厂水源井迁建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京技管（审）[2025]15号）），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地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中盛兴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与范围：大兴区长子营镇三水厂水源井迁建项目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拆除及还建3眼水源井，单井出水量每小时50立方米。新建3座水源井房，新建管径DN150-DN300的PE输水管线836米，新建配套电力外线895米。每座水源井房建筑面积37.6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112.83平方米，具体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暂估金额：6066000（元人民币）

项目地址：北京大兴长子营镇三水厂附近

其它说明：本工程的工期要求60日历天

三、申请人资格要求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3.2 本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

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文件获取时间： 2025-02-28 17:00:00 – 2025-03-05 17:00:00

文件获取方法：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文件获取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文件是否收费： 否

其它说明： 无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03-11 15:00:00

文件递交方法：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

文件递交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其它说明： 无

六、资格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 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7 家时，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限定为 7 家。

七、其他公告内容

其他公告内容：
1.1 申请人信誉要求 1.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1.2 其他信誉要求 本工程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不良行为记录等信誉要求情况予以评定。
1.3 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施工安全风险企业不采用（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在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有效时间内，下载文件家数不足 7 (含) 家，或者在资格预审申请

文件递交的有效时间内，递交文件家数不足 7 (含) 家，本次招标转为资格后审方式。

潜在申请人必须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才能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如资格预审转为资格后审，潜在投标人必须下载招标文件才能递交投标文件。

八、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人民政府

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长思路1号

联系人: 赵国发

联系电话: 13910693929

电子邮件: 无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人账号: 无

招标人开户行: 无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北京中盛兴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后辛庄佟前路 (北京中盛兴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部)

联系人: 张昭

联系电话: 13701352731

电子邮件: zсхzb01@163.com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代理机构账号: 无

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 无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 (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声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招标项目交易中心仅提供招投标信息及开、评标场所等见证服务，不具有行政监督管理责任， 招标过程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及解释。招标人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法违规行为，招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